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
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浙瑞检验 2018223

建设单位：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

责 任 表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胡宏军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谢 谦

项目负责人： 郑巨浩

报告编写人： 淦晶晶

报告 审 核：

报告 审 定：

建设单位（盖章）

电话：0579-82626339

传真：0579-82626338

邮编：321000

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涌雪街 98 号

编制单位（盖章）

电话：0571-87139636

传真：0571-87139637

邮编：310019

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九环路 63 号 1

幢 D 座 2 楼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建设地点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涌雪街 98 号 (原金华经济技术开发区 27 号路以南, 24 号路以西)				
主要产品名称	精密阀门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1 年 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1 年 6 月		
调试时间	2011 年 8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6 月 6 日~7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金华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28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比例	0.95%
实际总概算	5280 万元	环保投资	30 万元	比例	0.57%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九号, 2014 年 4 月 24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三十一号, 2015 年 8 月 29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号, 2017 年 6 月 27 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七号, 1996 年 10 月 29 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五十七号, 2016 年 11 月 7 日); 6、《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 2017 年 7 月 16 日);				

<p>验收监测依据 (续)</p>	<p>7、《浙江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办法》(浙江省政府第 364 号令, 2018 年 3 月 1 日);</p> <p>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 2018 年 5 月 15 日);</p> <p>9、《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浙江省环境监测中心, 2010 年 1 月);</p> <p>10、《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2011 年 2 月);</p> <p>11、《关于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金华市环境保护局, 金环建[2011]29 号, 2011 年 3 月 16 日);</p> <p>12、《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p>																				
<p>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p>	<p>1、废气</p> <p>本项目废气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相应规模标准, 具体见表 1-1。</p> <p>表 1-1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16 1308 1425 1592"> <thead> <tr> <th>规模</th> <th>小型</th> <th>中型</th> <th>大型</th> </tr> </thead> <tbody> <tr> <td>基准灶头数</td> <td>≥1, <3</td> <td>≥3, <6</td> <td>≥6</td> </tr> <tr> <td>对应灶头功率(10⁸J/H)</td> <td>1.67, <5.00</td> <td>≥5.00, <10</td> <td>≥10</td> </tr> <tr> <td>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td> <td colspan="3">2.0</td> </tr> <tr> <td>净化设施最低处理效率(%)</td> <td>60</td> <td>75</td> <td>85</td> </tr> </tbody> </table> <p>2、废水</p> <p>本项目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其中 NH₃-N 和 TP 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表 1 其他企业标准, 具体见表 1-2。</p>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对应灶头功率(10 ⁸ J/H)	1.67, <5.00	≥5.00, <10	≥10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处理效率(%)	60	75	85
规模	小型	中型	大型																		
基准灶头数	≥1, <3	≥3, <6	≥6																		
对应灶头功率(10 ⁸ J/H)	1.67, <5.00	≥5.00, <10	≥10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2.0																				
净化设施最低处理效率(%)	60	75	85																		

验收监测评价 标准、标号、 级别、限值 (续)	表 1-2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单位: 除 pH 外均为 mg/L						
	污染物	pH	NH ₃ -N*	TP*	SS	COD _{Cr}	BOD ₅
	GB8978-1996 三级标准	6~9	≤35	≤8	≤400	≤500	≤300
	备注: NH ₃ -N 和 TP 执行《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表 1 其它企业标准。						
	3、厂界噪声						
	本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具体见表 1-3。						
	表 1-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单位: dB (A)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3		65	55				
4、固废							
本项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和《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 等 3 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 中的有关要求。本项目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中的有关要求。							
5、总量控制							
本项目纳入总量控制的污染物为 COD _{Cr} 、NH ₃ -N, 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1-4。							
表 1-4 总量控制指标							
项目		COD _{Cr}		NH ₃ -N			
主要污染物排入环境总量 (t/a)		0.288		0.029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精密阀门的生产与销售,2011 年投资约 5280 万元,在浙江省金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7 号路以南,24 号路以西,征地 20000m³,建设精密阀门生产线,目前已形成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的生产规模。由于客户对产品的规格型号要求不同,公司调整了部分生产设备,以满足各类型客户需求,其中数控机床、气压试验机等设备数量有所减少,钻床和高精度攻丝机数量有所增加,但项目产能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一致。生产设备变动情况见表 2-1。公司员工 50 人,实行 3 班制 24 小时生产,全年生产天数 300 天。

本项目地理坐标为北纬 29°02'38",东经 119°35'33",项目东侧为涌雪街,南侧为东恒机械,西侧为金华市婺城区恒信锁业加工厂,北侧为神丽路。项目地理位置见图 2-1,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见图 2-2。

表 2-1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审批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变化情况 (台/套)
1	三坐标测量仪	HIT	1	0	-1
2	数控机床	FANIC	20	16	-4
3	加工中心	-	2	1	-1
4	光谱仪	纳克	1	0	-1
5	台式热处理炉	Rt3-120-9	1	0	-1
6	智能立体仓库架	-	1	1	0
7	气压试验机	0.5~22Mpa	2	0	-2
8	水压试验机	0.5~22Mpa	2	1	-1
9	钻床	-	2	6	+4
10	高精度攻丝机	-	1	3	+2
11	磨床	-	1	0	-1
12	空压机	-	2	1	-1
合计			36	29	-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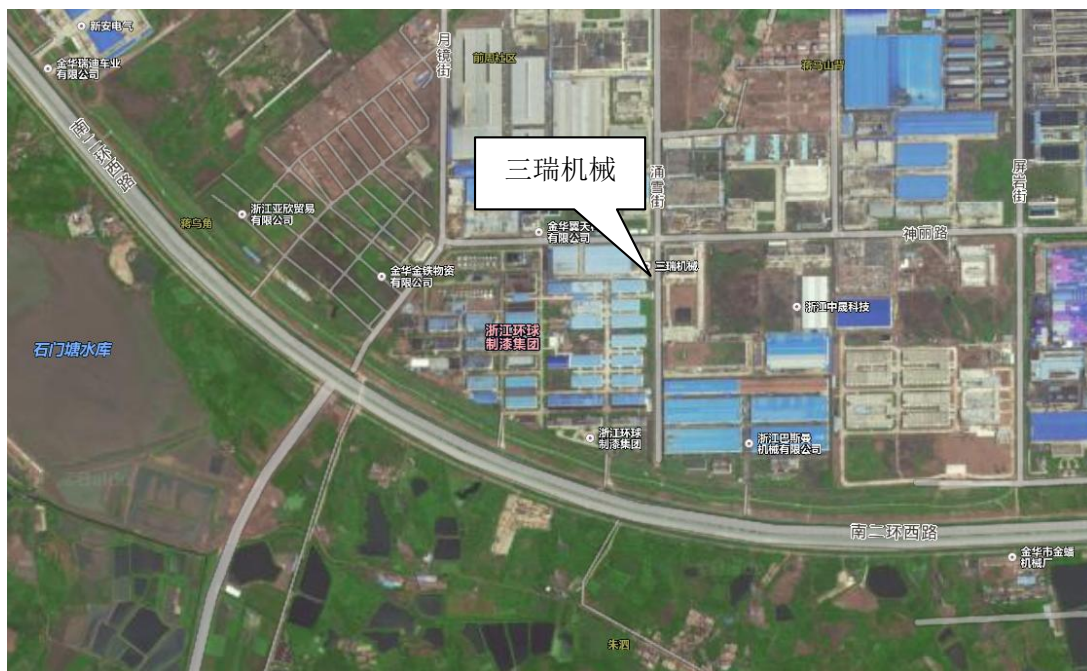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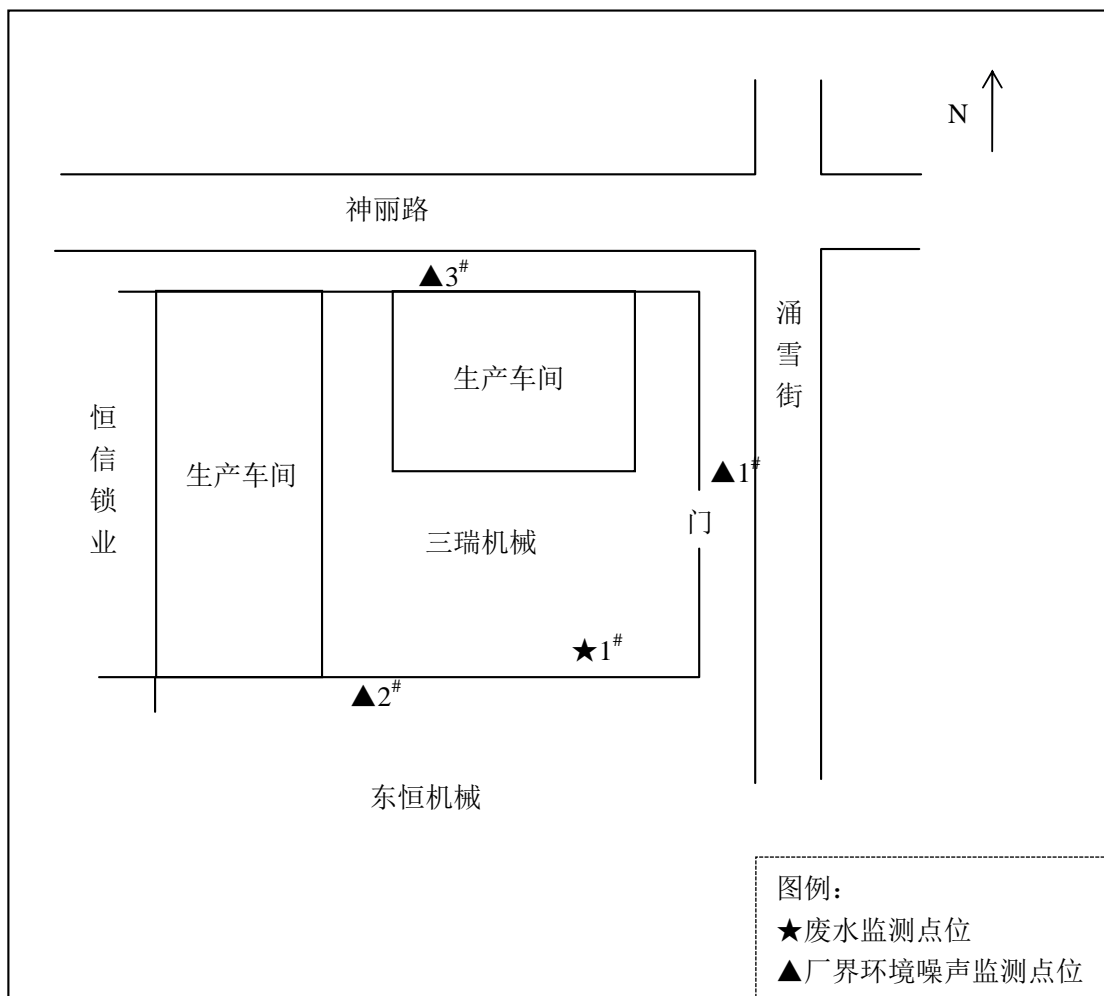


图 2-2 厂区平面布置及监测点位图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原辅材料消耗

表 2-2 原辅材料消耗量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审批用量	实际用量	备注
1	不锈钢铸件	10 万套	10 万套	阀体
2	皂化液	3t/a	3t/a	与水 1 比 10 混合使用
3	不锈钢棒型材	600t/a	600t/a	阀柄螺杆等其他配件
4	其他配件	10 万套	10 万套	其他配件

2、水平衡

本项目供水来自市政自来水管网。由于本项目取消了热处理工艺和食堂建设，本项目用水为员工生活用水和皂化液配制用水，用水量为1830t/a。本项目废水为生活污水，废水量为1440t/a。本项目水量平衡见图2-3（单位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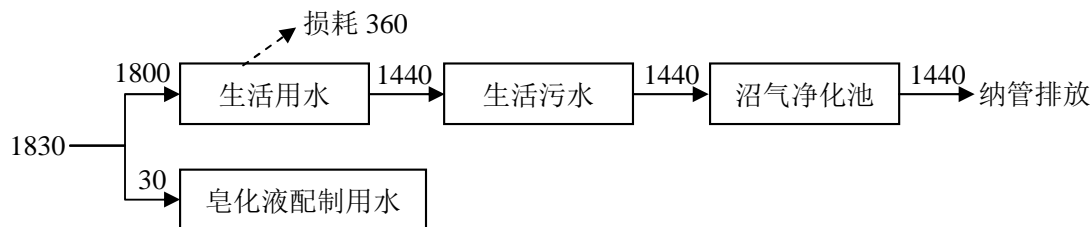


图 2-3 水量平衡图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本项目精密阀门由阀体、螺杆、阀柄等配件组装而成，实际生产工艺取消测量仪定位、热处理及磨床加工，减少金属屑产生量，无热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水蒸汽及热处理废水，但项目产能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一致，具体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1、阀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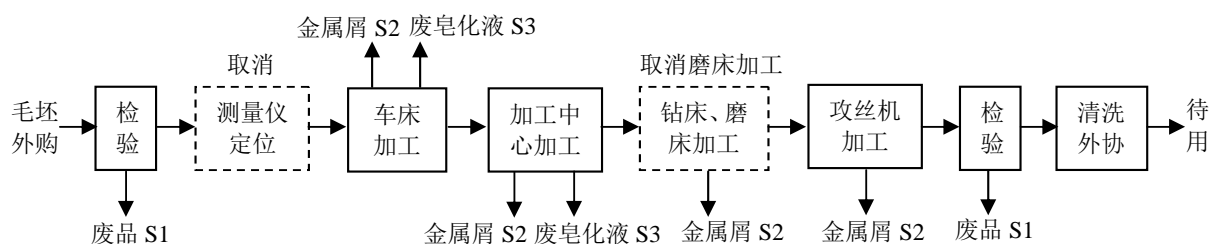


图 2-4 阀体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2、阀柄、螺杆等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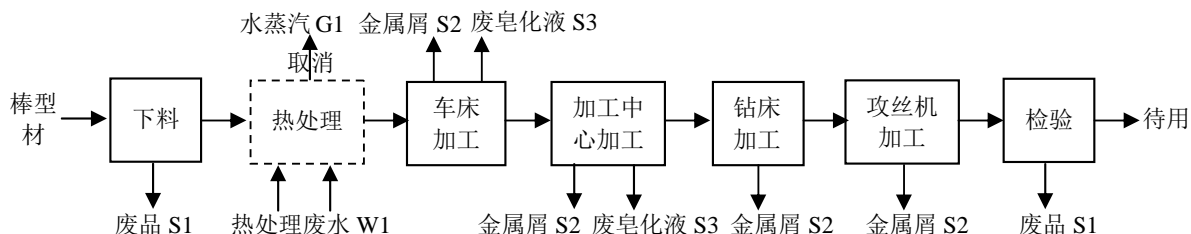


图 2-5 阀柄、螺杆等配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3、精密阀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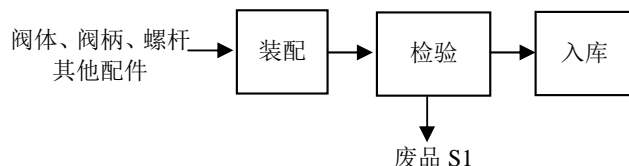


图 2-6 精密阀门总装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主要工艺流程说明：

(1) 加工中心

加工中心，简称 cnc，是由机械设备与数控系统组成的使用于加工复杂形状工件的高效率自动化机床。加工中心又叫电脑锣。加工中心备有刀库，具有自动换刀功能，是对工件一次装夹后进行多工序加工的数控机床。加工中心是高度机电一体化的产品，工件装夹后，数控系统能控制机床按不同工序自动选择、更换刀具、自动对刀、自动改变主轴转速、进给量等，可连续完成钻、镗、铣、铰、攻丝等多种工序，因而大大减少了工件装夹时间、测量和机床调整等辅助工序时间，对加工形状比较复杂，精度要求较高，品种更换频繁的零件具有良好的经济效果。

(2) 热处理

已取消。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经沼气净化池处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纳入金华市污水处理厂，经处理后排入金华江。已取消热处理工艺，实际无热处理废水。已取消食堂建设，实际无食堂废水。

2、废气

本项目已取消热处理工艺，实际无热处理过程中产生的水蒸汽。本项目已取消食堂建设，实际无食堂油烟。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为钻床、车床、空压机、磨床、加工中心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机械性噪声。企业在设备选型和采购时充分考虑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设备做到规范安装，采取适当的降噪减振措施；在厂区平面布置时充分考虑距离衰减，确保厂界达标排放。

4、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金属屑、废次品、废皂化液和生活垃圾。其中金属屑和废次品出售综合利用；废皂化液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清运、卫生填埋。本项目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见表 3-1。

表 3-1 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来源	性质	环评量 (t/a)	实际量 (t/a)	处置方式
1	金属屑	机加工	一般固废	1	1	出售综合利用
2	废次品	检验工序	一般固废	10	10	
3	废皂化液	机加工	危险废物	2	2	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4	生活垃圾	员工生活	一般固废	60	/	统一清运、卫生填埋

备注：生活垃圾实际量未作统计。

5、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额 528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额 30 万元，环保投资占比 0.57%。环保投资明细见表 3-2。

表 3-2 环保投资明细表

项目	内容	投资（万元）
废气	车间通风换气等	10
废水	沼气池建造、排水管道铺设、废水纳管费用等	10
噪声	隔声降噪减振措施	5
固废	固废委托处置，固废暂存场所建设等	5
合计	/	30

本项目在实施和试运行过程中，基本落实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主体工程与环保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试运行。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 环境影响报告表对污染防治设施效果的要求

类别	排放源	污染物	环评要求防治措施	污染防治效果
大气 污染物	热处理	水蒸汽	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	/
	食堂	油烟	加装油烟净化器，尾气高空排放	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最高允许排放浓度标准
水污 染物	生活 污水	COD NH ₃ -N	食堂废水经隔油预处理后与其他生活废水一起经沼气净化池处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接入金华市污水处理厂，经处理达到相应标准后排放，最终进入金华江	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固体 废弃物	工艺 固废	金属屑	出售给相关金属回收企业	资源化
		废次品		
		废皂化液	属危险固废，企业应妥善保存，委托有资质的单位代为处置。	无害化
	生活 垃圾	生活垃圾	统一清运、卫生填埋	
噪声	生产 过程	等效连续 A 声级	厂方应合理布局车间，优先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维修，使设备正常运转；空压机、车床等高噪声设备安装时基底加厚，设置缓冲器，在设备基座与基础之间设橡胶隔振垫等；车间内墙贴吸音材料，生产车间采用实体墙。企业同时加强厂区绿化。噪声经车间屏蔽和距离衰减后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及要求

废气：项目在热处理工序产生一定量的水蒸汽。企业应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避免水蒸汽聚积，确保员工身心健康。项目食堂拟用高效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油烟废气，经处理达标后再经过专门的烟道高空排放，不会对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废水：项目废水为热处理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热处理废水主要污染物为热污染及少量悬浮物。热处理废水经冷却沉淀后循环使用。生活污水经厂内沼气净化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工业园区污水管网，经金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金华江。污水经处理达标后的排放总量较小，对纳污水体金华江无明显影响，金华江水质能够维持现状。

噪声：项目噪声主要来自钻床、车床、磨床、加工中心、空压机等设备运行过程，噪声源强70~85dB左右，厂方应合理布局车间，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维修，使设备正常运转；钻床、车床、磨床、加工中心、空压机等设备安装时基底加厚，设置缓冲器，在设备基座与基础之间设橡胶隔振垫等，车间内墙贴吸音材料，生产车间采用实体墙。企业同时加强厂区绿化。预计经车间屏蔽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预计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要求，对周围声环境噪声贡献不大。

固废：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废皂化液、废次品、金属屑及生活垃圾。其中废皂化液来源于机加工过程，委托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安全处置；废次品来源于检验工序，金属屑来源于机加工和下料工序，出售给相关金属回收企业；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卫生填埋。并采取以下管理手段：

①指定专人对产生的固体废物的管理负责。强化操作人员的环保意识，对易产生固废的作业的操作和管理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培训，完善操作规程，减少固废的产生。落实各种固废的接收单位，并切实执行与之签订的长期委托处理协议（必须包括有关环境保护义务及责任的内容），确保本项目固废有稳妥适当的去向，避免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②严格生产现场的管理和对固体废物暂存措施的控制，定期及时清运固废，清运车辆的装卸应尽可能避免遗洒，以免产生二次污染。具体要求可参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的内容。

③加强固废的日常管理要求，严格履行申报登记制度、建立台账管理制度，属自行利用处置的，应符合有关污染防治技术政策和标准，需定期监测污染物排放情况；属委托利用处置的，应执行报批和转移联单等制度。

2、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同意金华经济开发区建设环保局的项目初审意见，原则同意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建议措施，并可作为项目环保设计和今后实施管理的依据。

(2) 同意项目在金华经济开发区27号路以南、24号路以西建设，规模为年产10万套精密阀门。项目总投资为910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

(3) 项目建设必须做好与金华市城市总体规划、金华市区生态环境功能区规划、金华经济开发区相关规划的衔接工作，采用先进的工业、技术和装备，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从源头控制污染，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4) 项目要切实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雨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热处理废水经冷却沉淀后循环使用；食堂废水经格栅、隔油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生化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最终入金华市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5) 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减少热处理产生的水蒸汽聚积对员工的影响。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外排必须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规定。

(6) 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产生的废次品、金属废屑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皂化液属危险固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厂内暂存场所须按规范要求做好防雨、防渗、防漏等工作；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所有废弃物不得随意丢弃、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7) 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源采用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进行治理，厂界噪声必须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8) 公司应切实加强环保工作，配环保管理员，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度，做好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落实事故应急防范措施，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9) 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对施工道路和场地要做到勤洒水、勤清理、车辆运输主要进出道路路面必须硬化；对运输黄沙、石子、弃土等车辆必须严密覆盖，严

防散落，以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加强对施工期间的噪声管理，并确保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规定。

企业必须认真遵守环保法律法规，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防治措施和治理资金。项目环保“三同时”跟踪监督管理工作由金华市环境监察支队会同金华经济开发区建设环保局负责。项目建成，环保设施须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按《浙江省环境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第二版试行）》执行。所有设备均经检定/校准。监测分析方法按国家标准分析方法和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监测分析方法及有关规定执行。水质监测分析方法的检出限满足要求，水样采集过程中采集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中使用了标准物质和平行双样测定，并进行了质控数据分析。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5-1，主要监测仪器见表 5-2，验收监测人员见表 5-3，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见表 5-4。

表 5-1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监测类别	监测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名称和标准号	检出限
废水	pH 值	便携式 pH 计法《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增补版）国家环保总局（2006）	0.10 无量纲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0.01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4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4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₅)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0.5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 紫外分光光度法 HJ 636-2012	0.05mg/L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30dB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噪声测量值修正 HJ 706-2014	30dB

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一览表

仪器名称和型号	监测项目	仪器编号	检定有效期
722G 可见分光光度计	氨氮、总磷	ZX133	2019.11.21
ME204E 电子天平	悬浮物	ZX011	2019.09.12
HCA-102 标准 COD 消解器	化学需氧量	ZX101	/
Seven Excellence 溶解氧分析仪	生化需氧量	ZX060	2020.03.05
UV-2800 单光束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总氮	ZX008	2019.10.19
爱华 AWA5636 声级计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XC017	2018.12.11
爱华 AWA6221A 声校准器	/	XC079	2019.03.28

表 5-3 验收监测人员一览表

人员	姓名	上岗证编号
报告审定人	马战宇	G3300189320
报告审核人	赵虹	RQT2013018
报告校核人	郑巨浩	RQT2013019
报告校核人	罗贤文	RQT2013011
报告编制人	淦晶晶	RQT2013080
其他人员	周萍萍	RQT2013078
	于恒	RQT2013047
	吴军华	RQT2013067
	夏巍	RQT2013057
	季法金	RQT2013032
	洪小慧	RQT2013039
	毛璇	RQT2013055
	钱佳丽	RQT2013027
	王薇	RQT2013048
	周秋萍	RQT2013036

表 5-4 部分分析项目质控结果与评价

平行双样测定				
分析项目	样品浓度 (mg/L)	平行样相对偏差%	允许相对偏差%	结果评价
NH ₃ -N	0.389	1.3	≤15	合格
	0.399			
COD _{Cr}	304	1.3	≤10	合格
	312			
BOD ₅	103	1.5	≤25	合格
	100			
TP	0.37	1.4	≤10	合格
	0.36			
TN	1.62	3.2	≤5	合格
	1.52			

质控数据分析

监测项目	质控样编号	样品浓度 (mg/L)	定值 (mg/L)	结果评价
NH ₃ -N	2005104	0.405	0.400±0.018	合格
COD _{Cr}	2001107	108	106±5	合格
TP	203964	1.49	1.52±0.06	合格
TN	203241	1.19	1.24±0.09	合格

噪声仪器校验

仪器名称	仪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器型号及编号	校准值 dB (A)		允许偏差 dB (A)	结果评价
			测量前	测量后		
声级计	爱华 AWA5636 XC017	爱华 AWA6221A XC079	93.80	93.80	0.50	合格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
生活污水排放口★1#	pH 值、氨氮、总磷、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总氮	4 次/天，2 天

2、厂界噪声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	备注
在各厂界布设 3 个测点 (▲1#、▲2#、▲3#)	等效连续 A 声级 噪声	昼间 1 次/天，2 天	厂界西与邻厂车间相连，无法布点，不作监测； 夜间不生产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推荐的工况记录方法，本次工况记录采用产品产量核算法。本项目设计产能为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按年工作时间 300 天折算，日均产量为 333 套精密阀门。本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2018 年 6 月 6 日，生产 312 套精密阀门；2018 年 6 月 7 日，生产 325 套精密阀门，生产负荷均达到设计产能的 75% 以上，且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验收监测工况要求。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mg/L (pH 值无量纲)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样品性状	pH值	氨氮	总磷	悬浮物	化学需氧量	生化需氧量	总氮	
生活污水排放口 ★1#	06月06日	09:47	浅黄略臭	8.01	0.443	0.33	96	412	201	2.44
		11:09	浅黄略臭	7.99	0.451	0.30	113	404	216	1.32
		13:24	浅黄略臭	8.04	0.405	0.24	127	436	196	2.34
		14:51	浅黄略臭	8.00	0.432	0.28	136	448	186	1.21
		日均值/范围		7.99~8.04	0.433	0.29	118	425	200	1.83
	06月07日	09:12	浅黄微臭	8.02	0.359	0.28	137	432	229	1.93
		10:57	浅黄微臭	8.10	0.375	0.35	142	424	209	1.72
		13:40	浅黄微臭	8.05	0.340	0.40	135	280	92.9	1.32
		14:30	浅黄微臭	7.94	0.394	0.36	102	308	102	1.57
		日均值/范围		7.94~8.10	0.367	0.35	129	361	158	1.64
标准限值			6~9	35	8	400	500	300	/	
测值判定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结果评价：监测期间，生活污水排放口 pH 值范围及悬浮物、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总氮最大日均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最大日均浓度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表 1 其他企业标准。

2、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 (A)

监测点位	监测时间	主要声源	等效声级 L_{eq}	标准限值	测值判定	
			测量值			
厂界东▲1 [#]	06月 06日	13:24-13:25	交通噪声	54.2	65	达标
厂界南▲2 [#]		13:27-13:28	整体生产噪声	63.9	65	达标
厂界北▲3 [#]		13:33-13:34	整体生产噪声	59.7	65	达标
厂界东▲1 [#]	06月 07日	09:57-09:58	交通噪声	53.4	65	达标
厂界南▲2 [#]		10:02-10:03	整体生产噪声	64.2	65	达标
厂界北▲3 [#]		10:07-10:08	整体生产噪声	59.3	65	达标

备注：监测期间，06月06日，天气状况：晴，风速：1.3m/s；06月07日，天气状况：晴，风速：1.0m/s。

结果评价：监测期间，厂界东、南、北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3类标准。

3、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结果

经核实，本项目废水量约为1440t/a，废水主要污染物排环境总量为 COD_{Cr} 0.072t/a， NH_3-N 0.007t/a（以《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 COD_{Cr} 50mg/L， NH_3-N 5mg/L计），符合环评总量控制指标（ COD_{Cr} 0.288t/a， NH_3-N 0.029t/a）。具体核算过程见下表：

污染物	废水量 (t/a)	一级A标 (mg/L)	排环境总量 (t/a)	总量控制 指标	是否符合总量 控制指标
COD_{Cr}	1440	50	0.072	0.288	符合
NH_3-N		5	0.007	0.029	符合

备注：排环境总量=废水量×一级A标/10⁶。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 废水

监测期间，本项目总排口和生产废水排口 pH 值范围及悬浮物、动植物油、石油类、化学需氧量最大日均浓度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最大日均浓度均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表 1 其他企业标准。

(2) 厂界噪声

监测期间，本项目厂界东、南、西、北测点昼间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的 3 类标准。

(3)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金属屑和废次品出售综合利用；废皂化液委托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统一清运、卫生填埋。

(4)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废水量约为 1440t/a，废水主要污染物排环境总量为 COD_{Cr}0.072t/a，NH₃-N0.007t/a（以《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COD_{Cr}50mg/L，NH₃-N5mg/L 计），符合环评总量控制指标（COD_{Cr}0.288t/a，NH₃-N0.029t/a）。

2、问题及建议

(1) 切实做好废皂化液的分类收集、暂存和处置，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2) 持续落实和完善本项目的的环境管理工作，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3、总结论

根据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结果，我们认为本项目在实施及试运行过程中，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各项污染物排放均达到验收执行标准，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涌雪街 98 号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普通机械制造业			建设性质		√新建 □技改 □改扩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9°35'33"/北纬 29°02'38"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			实际生产能力		同设计			环评单位		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金华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金环建[2011]29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1 年 6 月			竣工日期		2011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11 年 12 月 6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浙金开公字第 2011021 号				
	验收单位		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75%				
	投资总概算（万元）		528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			所占比例（%）		0.95				
	实际总投资（万元）		528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30			所占比例（%）		0.57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10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d/a					
运营单位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30700693886421B			验收时间		/			
污染物排放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1440	—	—	—	—	—	—			
	化学需氧量		—	393	500	—	—	0.072	0.288	—	—	—	—	—			
	氨氮		—	0.4	35	—	—	0.007	0.029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污染物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附图:



废皂化液暂存仓库

附件：

金华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金环建〔2011〕29号

关于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编制的《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金华经济开发区建设环保局已提出项目初审意见，经我局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金华经济开发区建设环保局的项目初审意见，原则同意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和建议措施，并可作为项目环保设计和今后实施管理的依据。

二、同意项目在金华经济开发区27号路以南、24号路以西建设，规模为年产10万套精密阀门。项目总投资为910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50万元。

三、项目建设必须做好与金华市城市总体规划、金华市区生态环境功能区规划、金华经济开发区相关规划的衔接工作，采用先进的工艺、技术和装备，积极推行清洁生产，从源头控制污染，减少污染物排放量。

四、项目要切实做好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的管道布设工作。雨水直接排入园区雨水管网；热处理废水经冷却沉淀后循环使用；食堂废水经格栅、隔油后与其他生活污水一并经生化处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最终入金华市城市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五、加强车间的通风换气，减少热处理产生的水蒸汽聚积等对员工的影响。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高空排放，外排必须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18483—2001）的规定。

六、妥善处置项目产生的各类固体废弃物。产生的废次品、金属废屑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皂化液属危险固废，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厂内暂存场所须按规范要求做好防雨、防渗、防漏等工作；生活垃圾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所有废弃物不得随意丢弃、堆放，防止造成二次污染。

七、项目应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源采用隔音、消声、减振等措施进行治理，厂界噪声必须达到《工业企业厂

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八、公司应切实加强环保工作，配备环保管理员，建立健全各项环保岗位责任制度，做好环保设施的管理和维护工作。落实事故应急防范措施，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九、加强施工期间的环境管理。对施工道路和场地要做到勤洒水、勤清理，车辆运输主要进出道路路面必须硬化；对运输黄沙、石子、弃土等车辆必须严密覆盖，严防散落，以减少扬尘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加强对施工期间的噪声管理，并确保施工场界噪声达到《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90)的规定。

企业必须认真遵守环保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环评报告提出的各项防治措施和治理资金。项目环保“三同时”跟踪监督管理工作由金华市环境监察支队会同金华经济开发区建设环保局负责。项目建成，环保设施须经我局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主题词：环保 项目 评价 批复

抄送：金华经济开发区管委会，金华经济开发区建设环保局，金华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金华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1年3月16日印发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00693886421B -(1/1)

名称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
 住所 金华市涌雪街 98 号

法定代表人 胡宏军
 注册资本 肆佰伍拾伍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09 年 11 月 09 日
 营业期限 2009 年 11 月 09 日 至 2059 年 11 月 08 日
 经营范围 阀门、机械零部件、管道配件、金属工具、锁具(除铸造)、不锈钢制品、金属加工机械的制造、加工、销售; 阀门、机械零部件、管道配件、金属工具、锁具的铸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应当于每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用一年度年度报

金 房权证 婺 字第 00361303 号

房屋所有权人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涌雪街98号1#厂房		
登记时间	2011年12月27日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工业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4	8343.95	所在层(1-4)层
房屋状况	以下空白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10-11-0-19	出让	至 止 2060-9-12

附	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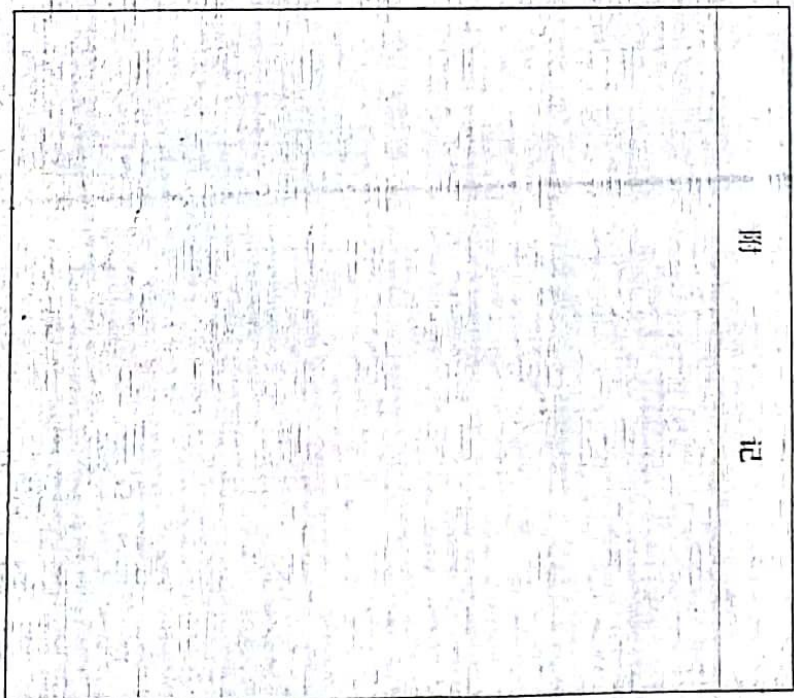
填发单位 (盖章)

金华市婺城区 房地产权证 字第 00361302 号

房屋所有权人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共有情况	单独所有		
房屋坐落	涌雪街98号2#厂房		
登记时间	2011年12月27日		
房屋性质	工业		
规划用途	工业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1	2616.54	
			其他
			所在层(1)层
土地状况	地号	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10-11-0-19		出让	2060-9-12 至 止

以下空白

附 记



填发单位 (盖章)

金华市 2012 110-24467
 国用 第 号

土地使用权人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座落	涌雪街98号		
地号	110-11-19	图号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80-9-12
使用权面积	14494.00 M ²	其中	总用面积 14494.00 M ² 分摊面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金华市 2012 年 12 月 14 日



土地座落	金华市涌雪街98号
土地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终止日期	2080-9-12

NO. 34-5883-50

城市排水许可证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根据《城市排水许可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152号)的规定,经审查,准予在许可范围内向城市排水管网及其附属设施排放污水。

特发此证。

有效期:自 2011 年 12 月 6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5 日

许可证编号:浙金开公字第 2011.0.21 号

发证单位 (章)
2011年 12月 6日



危险废物处置意向合同

甲方：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签订地：

乙方：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的要求，本着平等、自愿、公平之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为乙方处置危险废物达成如下意向协议：

一、合同标的物：本合同仅限于乙方公司生产过程中所产生的废物，其国家危险废物目录类别为：

- 1、废物名称：废皂化液 废物代码：HW 09 (900-006-09)
- 2、废物名称：废机油 废物代码：HW 08 (900-249-08)
- 3、废物名称：废石蜡 废物代码：HW 08 (900-209-08)
- 4、废物名称：废槽液 废物代码：HW 17 (336-064-17)
- 5、废物名称：废防锈油 废物代码：HW 08 (900-216-08)

二、数量和单价：乙方将标的物委托甲方处理，数量约 吨，费用另行协商。

三、甲方职责与义务：甲方持有浙危废经第 122 号证，具有处理资质，甲方保证标的物处置过程中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四、乙方职责与义务：实际转移时，乙方须配合甲方办理环保方面的相关手续，不得在合同期内将标的物交由其它单位处置，标的物用编织袋包装，不得将其它异物夹入标的物中再交由甲方处置，否则甲方有权拒收货物。

五、运输方式：甲方负责装车运输，并保证标的物不从车上掉落。

六、合同期限：本意向合同从 2018 年 1 月 4 日起至 2019 年 1 月 3 日终止。

七、已收预付款 5000 元（该费用不予退还）。

八、其它内容：

如需实际转移，双方重新签订转移合同，依法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经环保部门批准后，方能进行危险废物转移，并具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分别向当地环保部门备案。乙方每次转移前必须提前三天以电话或者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以便甲方做好卸货和入库准备，另甲方接到通知后将出具专用介绍信至乙方办理危险废物转移手续，乙方经审核无误后，方可向甲方转运危险废物。如乙方不符合上述程序的情况下转移危险废物而造成环境污染的或造成相关经济损失，甲方不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合同有效期内如一方遇到停业、歇业、整顿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以便对方采取相应的应急方案。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无特殊情况双方长期协作，不得无故变更合同，若有单方违反上述条款，则追究违约方经济责任。

甲方（章）：

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兰溪市诸葛镇十坞岗
邮编：321100
电话/传真：0579-89015865
法人/委托代理人：章建勤
日期：2018 年 1 月 4 日

乙方（章）：

公司地址：
邮编：
电话：13867988349
法人/委托代理人：邱立华
日期：2018 年 1 月 4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81147395174C (1/1)

名称 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浙江省兰溪市诸葛镇万田村
法定代表人 戴云虎
注册资本 壹仟肆佰捌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1987年08月25日
营业期限 1987年08月25日至2037年08月24日止
经营范围 表面处理类废物、含镍废物等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利用；铜镍制品、电解锌（除锌粉）、粗品硅粉（除非晶型）、硅油（粗品）、碳粉（粗品）的研发、生产，货物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26日

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浙江省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gsxt.zjajc.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

浙危废经 第122号

单位名称：浙江金泰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戴云虎

注册地址：兰溪市诸葛镇万田村

经营地址：兰溪市诸葛镇万田村

经营范围：表面处理废物、含铜废物等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利用、处置（详见副本）

有效期限：五年（2017年12月4日到2022年12月3日）

发证机关 浙江省环境保护厅

发证日期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四日

工况情况说明

2018年6月6日~7日，我司委托浙江瑞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我司年产10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实施环保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类生产设备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产品产量如下：

2018年6月6日，生产精密阀门315套；2018年6月7日，生产精密阀门320套，特此说明。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2018年7月6日



证明

我司年产 10 万套精密阀门生产线建设项目取消了测量仪定位、磨床加工及热处理工序，并取消了食堂建设。

金华三瑞机械有限公司

2018年7月6日

